审批编号：XSSH202501494　　项目编号： AX20251Y0024

审批人：沈欣 张晨阳　　合同编号： GL20251801

审批时间：2025年9月17日

南京鼓楼医院审计处已审核

南京鼓楼医院2025年电子病历系统政策功能提升及系统运维服务合同

甲方：南京鼓楼医院

乙方：上海泽信软件有限公司

南京鼓楼医院（甲方）和上海泽信软件有限公司（乙方）经2025年09月03日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开招标，为甲方采购以下服务，甲乙双方按照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采购清单见下表：

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合计（元）	备注
电子病历系统政策功能提升	1	项	1096000.00	1096000.00	包含附件2中1~26项改造内容
电子病历系统维保	1	年	1500000.00	1500000.00	
总金额：贰佰伍拾玖万陆仟元整（人民币）				小写：2596000.00	

备注：以上价格含实施服务、保险、人工、巡检、维修、材料、税费等所有费用。本合同履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二、付款方式：

1.合同总额：2596000.00元，大写人民币贰佰伍拾玖万陆仟元整。

2.付款方式：

（1）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10%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于合同履行期结束扣除违约责任后一次性无息退回。（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乙方服务人员到位且甲方收到履约保证金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项目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70%。

3.结算时，乙方须开具合法有效票据，以当面或信函方式送达至甲方，发票不得由第三方代开，如乙方未提供合法有效票据的，甲方有权拒绝支付上述款项，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4.特别提醒条款：发票上所列品名与型号必须与合同所列品名与型号完全一致，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三、履行方式

1.合同履行时间：系统升级实施期180天，系统维保时间自2025年9月1日起至2026年8月31日止共计1年。履行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四、保证条款

1.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供的产品（服务）满足中国国家标准及相关行业标准。

2.乙方须保证所供产品（服务）质量合格，不得弄虚作假、不得提供假冒伪劣或任意提供合同外产品。

3.乙方承诺此次服务所涉工作不影响甲方现有的业务系统，整个项目的部署和实施要求业务不能中断，并保证数据和应用的安全性和及时性，一旦出现任何数据丢失或业务宕机，所有后果由乙方负责。

4.乙方保证提供的服务在本合同签订之前不存在任何法律纠纷与权利瑕疵，乙方具有对所提供服务的完整的处分权，且乙方在向甲方提供该服务以及其中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侵犯任何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知识产权，如收到来自第三方的侵权诉讼或索赔，所有责任及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5.乙方保证本协议的签订或履行不违反以乙方为一方或约束乙方自身的任何重大合同或协议，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五、验收条款

1.（每一期）服务完成时，请乙方至少提前三天通知甲方联系人，以便甲方安排好相关验收工作。在验收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相应技术资料。验收时，乙方代表必须到达现场，由乙方配合甲方完成验收工作，甲方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办理交接手续。如未按上述规定执行，造成的一切后果全部由乙方承担。

2.乙方所供服务如验收不合格，根据甲方的要求，乙方必须无条件按甲方要求重新提供服务，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六、风险承担条款

1.在本合同履行中，因出现在现有技术水平和条件下难以克服的技术困难，导致服务提供失败或部分失败，并造成一方或双方损失的，双方按如下约定承担风险损失：完全因乙方原因造成损失的，乙方退还甲方已支付的所有款项；双方原因造成损失的，按各自过错共同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原因造成损失的，由双方另行协商。

2.双方确定，本合同项目的技术风险按以下方式认定。认定技术风险的基本内容应当包括技术风险的存在、范围、程度及损失大小等。认定技术风险的基本条件是：

（1）本合同项目在现有技术水平条件下具有足够的难度；

（2）乙方在主观上无过错且经认定研究开发失败为合理的失败。

一方发现技术风险存在并有可能致使服务提供失败或部分失败的情形时，应当在［10］日内通知另一方并采取适当措施减少损失。逾期未通知并未采取适当措施而致使损失扩大的，应当就扩大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七、知识产权条款

1.乙方按本合同要求所提供服务过程中产生的知识产权成果由甲乙双方共有。甲方下级分支机构、参控股公司等与甲方有直接或间接股权关系的单位可以使用、复制、修改此部分知识产权成果，拥有此部分知识产权成果的使用权、复制权与修改权。其他本协议履行过程中产生的知识产权成果收益分享，由甲乙双方另行书面约定。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将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的部分或全部技术成果用于其他用途，但不可提及甲方或甲方提供的流程及数据。

2.乙方只能将甲方提供的数据及流程，用于此系统的设计、开发、测试、使用或维护（根据合同标的修改），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用途。乙方不得未经甲方同意或未按甲方要求擅自修改本合同信息系统的数据文件。

八、服务条款

1.服务期内乙方提供专人负责本项目并提供7*24小时技术服务和免费上门维护服务。

2.在服务期内，对于所提供服务软件的功能模块应满足全部客户个性化需求修改，且软件可免费升级；出保后，软件版本内终身免费升级。

3.乙方向甲方提供技术培训和支持。

4.在乙方因自身原因（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破产、解散等）不再向甲方提供维护服务时，乙方及其权利义务继受方（如有）必须免费向甲方提供最新版本的系统软件源代码使用权，以方便甲方进行后续系统维护。如乙方及其权利义务继受方（如有）不按此项规定向甲方免费提供该源代码使用权，构成对甲方的违约行为，则乙方及其权利义务继受方（如有）必须按本次采购项目软件部分总额的30%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及其权利义务继受方（如有）上述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如果违约金不足以补偿该损失部分的，甲方有权继续要求乙方及其权利义务继受方（如有）赔偿甲方所有实际损失。

九、各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 甲方权利义务

1.负责按本合同约定方式向乙方支付采购费用。

2.享有本合同中采购设备（物资）的所有权和系统的永久使用权。

3.甲方有义务组织相关人员及时收货、验货并与乙方共同签署接收单、验收报告、合格证书等相关单据。

4.甲方提供必要的业务人员和技术人员配合需求分析、软件开发、系统测试、系统上线工作。

（二）乙方权利义务

1.负责并自行承担采购过程中的所有报价风险。本合同一经签订，乙方任何原因导致的报价漏项、缺项等的后果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2.乙方有责任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向甲方提供完整的相关实施文档及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用户手册》、《项目实施计划》、《培训手册》等。

3.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和现场管理，并按照合同要求办理相关产品（服务）验收手续，在验收时提供相应技术资料。本合同采购产品（服务）未办理验收交接手续前，相关资产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4.完善安全质量保证措施，乙方自行承担其履行合同过程产生的所有费用和造成任何财产和人身损失。

5.如本合同涉及乙方需对甲方现场进行改造，乙方须做好现场已完工程的保护工作。如乙方保护措施不到位，造成甲方任何财产损失的，乙方负责照价赔偿。

6.乙方及乙方所有员工必须履行安全责任义务，按规范流程提供商品或服务。如因乙方及其员工安全责任或义务履行不到位，引起甲方或合同外任何第三方人身伤害、机器损毁以及财产损失等损害，由乙方承担一切后果及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赔偿责任及由此对甲方、合同外其他方造成的影响等）。

7.乙方向甲方提供系统的技术培训、技术支持与本合同约定下的服务。

8.乙方不得向任何合同外其他方转让、委托、出让、分包、抵押或以其他任何方式处置其在本协议项目下的所有或任何权利或义务。乙方违反本条款规定做出的转让、委托、出让、分包、抵押或以其他任何方式处置行为均无效且无法律效力。

9.乙方承诺该项目实施阶段现场人数：系统升级服务人数不低于4人（含项目经理1名）并提供不低于2人的驻场服务；维保人员要求详见附件1。

十、违约事项

1.自本协议（合同）生效之日起，各方应严格依约履行。若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合同）规定的，应赔偿由此给其他方造成的损失。

2.乙方未按协议（合同）规定的质量、技术等标准要求履行协议（合同）（包括但不限于交货、安装、调试、保修、服务），甲方有权拒收，要求乙方进行退货、更换、重做等，同时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无条件进行整改，直至验收合格。如果乙方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拒绝整改或经两次整改仍未能验收合格，甲方有权委托协议（合同）外其他方采取补救措施或单方直接解除本协议（合同），因此造成的损失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3.乙方提供假冒伪劣产品的，乙方按该批次所购商品或服务金额的10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乙方不能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合格服务时，每逾期一天，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金额的1%承担违约责任；如果逾期超过10日的，甲方有权单方直接解除本合同。

5.如乙方的违约行为致使任何第三方（包括但不限于任何人身财产权利）权利被侵害，第三方向甲方索偿后，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并加收合同总金额的30%的违约金。

6.如乙方或乙方提供维护的工程技术人员，未经甲方同意或未按甲方要求擅自修改本合同信息系统的数据文件，给甲方造成损失，应按合同总额的30%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7.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直接解除合同：①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本合同约定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②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侵犯他人合法权益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人身财产权益等；③未履行合同信息保密和使用约定的；④未履行本合同约定其他义务的，或单方面无故终止合同的，经委托人催告后 7 日内，仍未整改的。

8.乙方出现违约行为并承担违约责任时，甲方有权从应支付给乙方的协议（合同）款项中直接扣除违约金、赔偿金等所有违约责任费用；协议（合同）款项不足以扣除的，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的7日内予以补足。

9.以上各项违约事项相互独立，各项违约金可叠加给付，支付违约金并不影响乙方继续履行本协议的其他各项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在甲方要求下继续履行本协议、赔偿损失等义务）。

10.因乙方上述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包括甲方所有直接和间接损失），如果违约金不足以补偿该损失部分的，甲方有权继续要求乙方赔偿甲方所有实际损失。

11.乙方若违反本合同第十一条视为对本协议的重大违约，甲方有权随时书面通知乙方立即解除本合同。

12.甲方依法或依据本合同约定解除本合同的，乙方应将甲方已经支付的款项全额退回，并按照服务总金额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如乙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须继续履行赔偿责任，承担并支付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行政罚金、侵权及人身损害赔偿金、调查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律师费、赔偿费等。

十一、廉洁条款

甲乙双方须遵守《南京鼓楼医院物资购销廉洁条例》，条例内容如下：为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规范医疗卫生机构医药购销行为，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行为，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购销环境，甲方特制定本条例，以资医疗卫生机构医药购销双方共同遵守：

1.合同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购销廉洁条例约定购销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及行政办公物资等。

2.甲方应当严格执行产品购销合同验收、入库制度，对采购产品及发票进行查验，不得违反有关规定合同外采购、违价采购或从非规定渠道采购。

3.甲方严禁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不得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挂钩。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并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被迫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有责任如实向院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4.甲方严禁利用任何途径方式，为乙方统计医师个人及临床科室有关产品用量信息，或为乙方统计提供便利。

5.乙方不得以回扣、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或使用产品的选择权，不得在学术活动中提供旅游、超标准支付食宿费用。

6.乙方指定销售代表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到住院部、门诊部、医技科室等推销产品，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等。

7、乙方承诺其公司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或者股东中无甲方处级以上干部，且无甲方处级以上干部配偶、子女、子女配偶、子女配偶的父母，或者与其同城生活来往密切、有借贷关系或照护关系的亲属等。

8、乙方如违反本廉洁条例，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并向市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报告。如乙方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则严格按照《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建立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规定》（国卫法制发〔2013〕50号）相关规定处理。

9、本廉洁条例为甲方产品（服务）购销行为的廉洁准则，各方均需严格遵守。

10、本条例由甲方负责解释。

11、本条例自即日起施行。

十二、合同的变更与解除条款

如有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合同部分条款需要变更，双方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合同同等效力。

本合同第十条下解约事由与法定解约事由出现后，解约方有权提前三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对方解约，自通知送达之日起，本合同解除。

十三、争端解决条款

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一方不愿协商或协商开始后30日内无法解决的，应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十四、安全责任条款

乙方在为甲方服务的合同期（协议期）内，应执行国家相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行业规范和医院相关制度，并掌握甲方的消防安全状况，自觉接受甲方保卫处、总务处等相关部门的安全管理领导。乙方必须依法执行安全生产责任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伤亡和其他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如因乙方服务不当或违规操作而发生人身伤亡、经济损失或其他安全事故，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十五、保密条款

1.双方对于本合同的签订、本合同的内容、本合同的履行以及因履行本合同而获知的甲方的技术、商务、管理（及甲方患者的）等相关信息应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

2.双方应确保已方人员遵守本条约定保密义务，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违约方承担责任。

3.本条约定在本合同解除、终止或被认为无效后仍然有效。

十六、其他条款

1. 本项目比选（招标）文件、协议（合同）及附件、乙方其他承诺，均为本项目不可分割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生效方式有两种，由甲方任一选择： （1）签署纸质合同：纸质合同壹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并加盖骑缝章后生效； （2）签署电子合同，双方在甲方指定的电子化采购平台上采用电子签章的方式进行签署，经双方电子签字或签章后生效。乙方应当妥善保管好其登录甲方电子化采购平台的账户及密码，乙方一旦签字或签章，即视为签字或签章操作人有权利代表乙方签署协议且已经全面阅读协议条款，代表乙方认可并接受协议的全部权利义务项。双方确认，该电子签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任何一方不得仅以电子签章的形式为由否定电子合同的法律效力。签署电子合同的，双方不再签署纸质合同，甲方完成电子签后的合同经电子化采购平台内部回传方式电子送达至乙方个人账户。

3. 本合同适用的语言文字为汉语文字，本合同适用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及其区域内相关法律法规，本合同条款解释语言以中文为准。

4. 合同签署地点:南京。

甲方：	南京鼓楼医院（盖章）	乙方：	上海泽塔软件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	南京市中山路321号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新金桥路1599号B1栋901-902室
邮编：	210008	传真：	
电话：	025-83106666	邮编：	201206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电话：	13301716452
采购分管院领导：		授权代表：	王俊涛
项目主管部门分管院领导：		法定代表人：	
医用物资采购中心负责人：		日期：	
日期：			

本合同共含附件4份，附件共10页。

附件4：《安全生产承诺书》

附件1：《产品技术参数》

附件2：《产品清单及分项报价》

附件3：《乙方其他承诺》

附件 1：《产品技术参数》

序号	需求名称	不低于以下要求
1	江苏省妇幼系统接口对接改造	根据江苏省妇幼系统新的接口文档《关于江苏省妇幼健康信息系统数据对接接口调整的通知》要求，需要电子病历系统进行如下对接改造： 1、按照新的接口要求对接处理，将原来接口地址调用方式由 IP:端口调整为系统密钥和机构编码进行调用。 2、接口地址内容增加相关校验规则，如：签名加密方式（系统密钥时间等）然后系统生成新的签名进行对比。
2	江苏省检验结果互认共享信息平台对接改造	根据江苏省卫健委要求：全市三级及以上医疗机构需完成江苏省南京鼓楼医院项目检验结果互认共享信息平台对接工作，需要门诊电子病历系统进行如下对接改造：： 1、门诊接诊调用接口，接口返回有互认结果则自动提示患者共享结果 2、门诊检验开立、签署提示可互认检验结果 3、门诊医生主动调阅检验共享结果，进行互认 4、互认检验结果可导入门诊病历 5、患者信息栏添加“报告调阅互认”按钮 6、申请单项目与平台项目数据的对照由现场维护 需要住院电子病历系统进行如下接口改造： 7、住院检验医嘱开立、签署提示可互认检验结果 8、住院医生主动调阅检验共享结果，进行互认 9、互认检验结果可导入住院病历 10、按要求导入病历格式：结果导入病历的格式为：（医院名称+日期）+结果内容 11、添加接口调用超时(可配置)处理，超时未响应则返回失败 12、添加开关控制是否开启互认功能 13、申请单项目与平台项目数据的对照由现场维护 14、患者信息栏添加“报告调阅互认”按钮
3	南京市医保中心加快推进实名制管理系统多场景应用的对接改造	为进一步深化全市医保基金监管制度体系改革，加快构建全环节监管的基金安全防控机制，加快推进用卡实名制管理系统多场景应用，确保认证相符，南京市发布《宁医综服字〔2023〕1号—关于推进全市定点医药机构用卡实名制管理系统建设与应用的方案》要求，需要电子病历系统进行如下对接改造： 1、提供认证信息保存接口定义，并封装接口供厂商调用 2、患者入出区管理界面-待入区病人列表，添加已刷脸认证患者标记 3、患者入出区管理界面-在区病人列表，添加已刷脸认证患者标记 4、增加判断病人如果没有认证时也能正常登记入区
4	江苏省医保电子凭证系统对接改造	为进一步优化医保便民服务，持续推进医保电子凭证全流程应用，提升参保群众使用体验，医院根据相关文件《苏医保函〔2023〕174号+关于做好医保电子凭证系统升级和相关接口改造工作的通知》要求，需要电子病历系统进行如下对接改造： 1、门急诊医生工作站增加调用医保电子凭证快捷键功能 2、增加调用医保电子凭证二维码扫描界面 3、改造支持扫描患者的电子医保码进行接诊
5	南京市医保DRG导航应用对接改造	南京市医保DRG导航系统建设，按照接口文档《南京DRG导航接口设计文档》进行改造，涉及DRG预分组服务获取预分组信息、DRG智能审核服务获取智能审核规则触发信息、DRG住院预结算集采提醒服务获取集采国谈使用情况、DRG清单预报服务对结算清单的规范性进行校验，需要电子病历系统进行如下对接改造： 1、按照接口文档对接完成接口文档中【5001D】DRG预分组服务，通过此交易获取DRG分组信息及病组分析指标信息 2、按照接口文档对接完成接口文档中【5002D】DRG智能审核服务部分内容，通过此交易获取DRG智能审核服务规则校验结果 3、接口返回的数据后台记录，并根据返回数据进行展示
6	国家传染病智能监测预警系统对接改造	为进一步推进国家传染病智能监测预警前置软件落地应用，根据《国家传染病智能监测预警前置软件数据集成和API接口规范(试行)》文档，需要电子病历系统进行如下对接改造： 1、保留现有传染病报卡填报方式 2、对接实时采集患者基本信息表数据接口 3、对接实时采集诊疗活动信息表数据接口 4、对接实时采集传染病报告卡数据接口 5、增加与检验系统接口获取常规监测数据所需要的检验报告、检验报告项目数据 6、增加与检查系统接口获取常规监测数据所需要的检查报告、检查报告项目数据 7、增加与护理系统接口获取常规监测数据所需要的生命体征护理记录单数据 8、对接常规监测数据15个：门（急）诊病历、门（急）诊留观记录、入院记录、住院首次病程记录、住院日

		常病程记录、住院病案首页、出院记录、检查报告、检查报告项目、检验报告、检验报告项目、医嘱处方、医嘱处方条目、死亡信息 、生命体征护理记录单 9、提供医院信息系统用户信息表基础数据接 10、提供医院信息系统科室信息表基础数据接 11、医生登录系统时，调用【获取私钥 API】、【单点登录 API】接口同步启动传染病智能监测预警系统，切换电子病历系统账号时，同步切换传染病智能监测预警系统账号 12、根据上报要求改造传染病报卡中的地址获取方式，完成上报要求 13、按照接口文档所提供的码表与院内进行对照包括： 病情转归、地区编码、诊疗活动类型、医疗付费方式、药品剂量单位、家庭关系、接触方式、发现方式、诊断状态、病例分类、人群分类、地址类别、文化程度、国籍代码、婚姻状态、民族代码、性别代码、身份证件类别、药品字典
7	血糖预警患者管理功能提升改造	根据医院临床科室使用血糖预警患者管理功能情况新提出的要求，需要电子病历系统进行如下改造： 1、待入组患者界面，增加预警日期选择，筛选一段时间内的预警患者信息，并且时间段默认为三天内的 2、已入组患者界面，增加预警日期选择，筛选一段时间内的预警患者信息，并且时间段默认为三天内的 3、待入组患者界面，增加血糖小组筛选，血糖小组筛选按照科室来筛选且只显示这个科室下面的患者信息 4、待入组患者界面，增加 360 病史查看功能，要求能够查看患者既往门急诊、住院就诊记录，增加调用护理体温单功能，查看患者体温记录单 5、已入组患者界面，增加 360 病史查看功能，要求能够查看患者既往门急诊、住院就诊记录，增加调用护理体温单功能，查看患者体温记录单 6、已出组患者界面，，增加 360 病史查看功能，要求能够查看患者既往门急诊、住院就诊记录，增加调用护理体温单功能，查看患者体温记录单
8	住院病历个人模板审批功能提升改造	根据医院管理需要，对临床医生住院病历的的个人模板进行审批流程管理，需要电子病历系统进行如下改造： 1、病历个人模板审批界面，增加控制只显示当前登录科室的医生的个人模板信息 2、住院文书模板增加审核流程，按照医生保存个人模板后由科主任进行审核 3、门急诊文书模板审核流程默认审核通过，不需要进行审核 4、增加权限组进行查看停用、启用、编辑功能
9	在院病历质控系统住院对接改造	根据医院病历质控管理需要，需要电子病历系统根据在院病历质控系统接口文档《病历质控接口文档 V5》进行对接，改造如下： 1、住院书写的病历文书，通过接口传输给质控系统 2、住院医嘱通过接口传输给质控系统 3、医生打开住院患者病历时，通过接口调用打开质控系统的质控结果界面 4、新加“病历质控”菜单，医生通过该菜单可链接打开质控系统 5、提供消息提醒接口给质控系统调用，质控系统主动推送质控消息给医生 6、消息提醒框中的质控改为在院质控，并且显示当前医生的全部病历质控结果 7、消息提醒框中提示的内容由质控系统推送，在 EMR 中进行展示
10	住院医生开立镇痛类药物医嘱功能提升改造	为提高我院药品使用合理率、节约医保费用，特别是避免被医保扣费，已申请实施镇痛药物医保适应症用药信息化管理，并已初步完成信息化改造。由于医保药品限制目录变更及上线运行发现的问题，申请对目前的流程进行调整，需要电子病历系统进行如下改造： 1、增加医生开具疼痛药品目录中的药品时，去除医保身份限制，均进行疼痛评分 2、根据提供的评分表样式增加 NRS 疼痛评分表，且根据所选内容自动计算评分结果 3、根据开具的疼痛药品，进行判断弹出 NRS 疼痛评分表，由医生勾选评估 4、增加将评分数据推送给审方系统，由审方中心进一步确定用药合理性 5、取消医嘱系统不再对药物医嘱是否能够开具进行干预，如开立阿片类药品：芬太尼透皮贴剂 （多瑞吉），评分小于 4 分，无法开具，现不需要干预开立，不控制评分<4 分无法开具 6、增加评分结果查询界面，可查看全部评分记录信息
11	住院医生开立营养制剂药品医嘱功能提升改造	因营养风险对患者临床结果发生不利影响的风险，需要进行营养风险筛查工作，故营养科提出住院患者的营养状况必须填写，以便实现精确的营养管理，综合营养制剂医保适应症用药评分程序上线运行效果，需要电子病历系统进行如下提升改造： 1、首次病程记录中‘营养风险评分’节点模块中增加‘重新评分’功能，针对医生填写错误的评分进行重评操作 2、日程病程记录中病历评分模块根据提供的规则要求，需要自动判断是否显示‘营养风险评分’节点，并且增加‘重新评分’功能 3、医保患者开具营养制剂时，需根据最新的评估结果进行判断校验

		4、创建相关文书时能够自动带入开具营养制剂药品时评估的结果 5、增加判断，当天进行多次营养风险筛查评估时，创建文书时应自动带入最后一次的评估结果 6、营养筛查管理中需要展现当前患者住院期间所有营养风险筛查结果，包括重新评估的结果
12	住院病历同级别人员需要能够审批功能提升改造	根据医院管理部门要求，针对科主任需要审批主任病历，但职称均为主任时无法进行审签，现要求同级别职称之间能够进行审签，同级别之间可以审批，需要电子病历系统进行如下提升改造： 1、上级查房记录审批规则不变，即根据只能由创建时选择的医师进行审批 2、其他文书按照主治以上（含主治）允许同职称之间可以审批（主治与主治之间，副高与副高之间，正高与正高之间）
13	疾病上报管理慢病院审界面功能提升改造	目前医院疾病上报，院审人员院审通过后，发现审核错误，无法取消审核，只能作废报卡然后联系临床医生重新上报，根据医院管理部门要求，需要电子病历系统进行如下提升改造： 1、慢病院审界面增加“取消审核”功能，方便院审人员院审通过后，发现审核错误，可以取消审核 2、院审人员在取消审核后，系统将报卡状态修改为已上报，可以重新进行审核
14	疾病上报管理慢病报卡退回功能提升改造	目前医院疾病上报，院审人员院审不通过，报卡退回给医生后，其他医生在保存该患者的诊断时，会弹框报卡，存在一份报卡多人上报的情况，根据医院管理部门要求，需要电子病历系统进行如下提升改造： 1、判断患者患者已经报过卡且有退卡记录时，保存诊断时不再进行弹报卡录入界面 2、存在退回的慢病报卡时，系统控制只能是首次填报医生在“疾病上报管理”界面进行上报
15	门急诊病历中主诉、现病史增加判断提醒功能改造	院内基本绩效考核会议提出，门急诊病历中主诉、现病史中填写的内容不完善，存在主诉、现病史节点写的是英文字母或者数字的现象，根据医院管理部门要求，需要电子病历系统进行如下提升改造： 1、门急诊病历中主诉节点，在书写时判断其中没有一个汉字，只有英文字母或者数字时，控制不能提交，并提醒 2、门急诊病历中现病史节点，在书写时判断其中没有一个汉字，只有英文字母或者数字时，控制不能提交，并提醒 3、门急诊病历中主诉和现病史节点，弹框提醒内容如下： 主诉：主诉不能用纯英文/数字表述，请修改！ 现病史：现病史不能用纯英文/数字表述，请修改！
16	门诊复诊病历主诉限制功能提升改造	目前门诊病历中存在不规范书写的情况，临床医生如果是引用患者历史无节点的文书或者引用个人无节点的文书，依然存在“病史同前”的文书，导致文书不合格，且容易造成纠纷，需要电子病历系统进行如下提升改造： 1、门诊医生工作站，引用历史文书模板时，如果文书模板中没有‘主诉’节点，不允许创建并且不能保存，同时弹框告知：请使用新版模板书写病历！ 2、门诊医生工作站，引用个人文书模板时，如果文书模板中没有‘主诉’节点，不允许创建并且不能保存，同时弹框告知：请使用新版模板书写病历！
17	报告药功能增加相关查询条件提升改造	根据医院报告药功能使用过程中发现的问题，需要电子病历系统进行如下提升改造： 1、报告药申请时，科主任控制不必填，为空时，就表示该科室下的所有科主任都发短信通知 2、报告药审核（药房）：2.1）增加中心药房不同院区（本部、江北和南部）的可查询选项；2.2）增加药品进程（未到、已到药）的可查询选项 3、可自定义设置列选项（如不能，则按出库单号、进程、病区、药品信息等优先顺序前面）
18	住院预约系统对接改造	根据临床及智慧服务四级评审要求，需要能够从电子病历直接进入住院预约系统特定科室和病区页面，便于查看住院预约的患者，需要电子病历系统进行如下对接改造： 1、在住院医生站增加新增“住院预约”单独菜单功能，方便医生根据患者需要进行住院预约 2、按照接口文档要求，点击该菜单能够调用打开住院预约系统，便于查看住院预约的患者
19	预住院功能流程改造	为了协同推进医保、医疗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放大优质医疗资源可及性、普惠性和针对性，降低住院治疗时间消耗和费用消耗水平，提高医保基金使用效率；根据市医保局发文《关于推进我市预住院结算工作的通知（征求意见稿）》要求，需要开展“预住院”流程，需要电子病历系统进行如下对接改造： 1、门诊医生工作站，在 PatientBar 上加一个按钮“特殊功能”按钮，点击后弹框显示本次开立的检验、检查处方，并默认勾选标记为预住院标识（医生可根据病人情况自行去掉标记） 2、医生根据患者情况标记预住院或日间 3、与 HIS 门诊处方接口增加预住院标识
20	病区精毒麻药品专册登记功能提升改造	为规范医院麻醉、一类精神药品使用登记台账内容，需要电子病历系统进行如下提升改造： 1、科室精毒麻专册登记界面增加麻醉、一类精神药品余药弃置量、余药处置人、处置时间、处置方式 2、病区精毒麻专册登记界面增加麻醉、一类精神药品余药弃置量、余药处置人、处置时间、处置方式
21	健玺营养系统临床筛查对接改造	根据营养科质控要求，需要收集全院住院患者的每次的 NRS2002 及 STAMP 筛查数据，包含筛查时间、筛查患者信息、筛查内容(详细的选项)、筛查得分、查人、筛查人所属部门;用以统计 24 小时筛查率、筛查风险率、筛查准确率等质控数控以及核对临床筛查准确性

22	对接互联网医院，提供患者相关数据接口改造	根据互联网医院办公室提出新的需求内容，需要给正常治愈出院患者发送短信提醒，需要电子病历系统提供如下接口信息： 出院患者住院号、患者姓名、手机号、住院院区、出院科室代码、出院科室名称、出院病区代码、出院病区名称、出院方式编码、出院方式名称、医疗费别代码、医疗费别名称等信息
23	对接用友 HRP 系统，提供会诊、药房相关报表数据接口改造	为了推进医院业财融合，实现医院业务流程、内控流程的系统化、自动化，财务处现申请将医院药库、药房每月报表同用友 HRP 系统对接，实现每月出入库凭证及应付凭证的自动生成，需要电子病历系统进行如下对接改造： 1、按照要求进行配合提供中心药房月结账数据，实现实现每月出入库凭证及应付凭证的自动生成 2、按照要求进行配合提供患者用药金额汇总数据，实现实现每月出入库凭证及应付凭证的自动生成 3、按照要求进行配合提供会诊相关数据，实现实现每月出入库凭证及应付凭证的自动生成
24	门诊药房系统对接电子病历医生电子签名改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第 14 条规定，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目前门诊药房系统（PMS）中医师处方缺少电子签名，处方均不合格，需要电子病历系统将医生电子签名同步给 PMS 系统，通过如下对接方案实现： 1、电子病历系统按要求提供处方号、医生工号、电子签名等信息整理成存储过程提供给南药 2、由门诊药房系统（PMS）定时主动查询获取医生签名，并存储在药房发药系统中，供药房随时查询、打印处方
25	OFD 电子病历资源库无纸化病案系统对接改造	为了推进医院无纸化病案归档，医院新引进数科 OFD 电子病历资源库无纸化病案系统，需要电子病历系统进行如下对接改造： 1、提供住院患者“文件列表获取接口”，用于获取患者本次就诊病历文书的目录文书数量及文件信息 2、提供门急诊患者“文件列表获取接口”，用于获取患者本次就诊病历文书的目录文书数量及文件信息 3、提供“病历上传通知接口”，由无纸化系统调用电子病历系统此接口，传入患者唯一标识后，电子病历系统开始组织文件，调用《获取认证 token》和《病案上传接口》上传文件 4、调用“病案上传接口”，生成患者病历文书为 PDF 文件，按要求进行上传,同时锁定患者文书不能再新建、修改文书 5、提供“病案状态通知接口”，无纸化系统调用电子病历系统此接口，告知病案此时状态，用于控制病案解锁
26	肿瘤诊疗规范化平台对接改造	为了实现肿瘤治疗规范化与费用合理化，医院引进北京壹永科技肿瘤诊疗规范化平台，需要电子病历系统进行如下对接改造： 1、医生登录 EMR 系统时调用对方客户端的初始化接口，将对方客户端拉起 2、医生在 EMR 系统中点击选择查看患者的病历数据时，需要调用 NgDoctor 客户端的查询历史数据接口 3、住院病历文书中的患者就诊基本信息、患者诊断记录、入院记录、入院记录（诊断）、病程记录、24 小时入出院记录，按照接口文档格式要求进行传输 4、住院长期临时医嘱需要按照接口文档格式要求进行传输 5、增加容错和超时机制功能
27	电子病历系统运维服务	一、驻场前端工程师(2 人)： 1、前端工作人员的到岗时间需要与临床的工作时间保持一致，早上须保证有一人在上午 7:30 到岗，在正常门诊下班后需要有听班制度。 2、接收来自信息中心和核心业务部门的电话/微信，通过电话/微信解决问题，或至客户现场解决问题，对于解决不了的问题，反馈至现场技术主管及项目经理，并跟踪落实最后的处理结果。 3、解决运维过程中因操作、接口交换、基础数据等原因出现的个案处理，确保信息系统的流程处理。 4、听取来自电话/微信的需求反馈，并与临床一起将需求流程落实。 5、为医院新到岗的临床团队提供系统操作的支持。 二、驻场后端工程师(2 人) ： 1、对前端工程师反馈的问题进行处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到前端工程师，对于升级的问题，直接至客户现场解决问题;对于需要后台开发人员解决的问题，提交至后台开发人员解决。 2、诊断错误的原因，修正 BUG，并与其他厂商的工程师协同处理问题。 3、根据医院的要求进行相关的配置，设置基础数据，设置系统规则和参数，并检查上述数据设置的准确性。 三、驻场项目经理(1 人)： 1、对问题处理进度进行管理，保持与客户的经常性沟通； 2、制定客户需求的调研和分析文档，协同信息中心处理日常事务，协调各个厂商完成日常运维的工作； 3、跟踪各项工作的处理进展，向信息中心汇报项目进度，向公司汇报项目的管理进度； 4、协调现场资源确保运维工作的正常进行； 5、协调公司资源，处理运维相关的问题；

		四、后台开发/DBA/集成（1人）： 1、维护接口，确保接口服务的正常运行；检查核心业务系统的服务器运行情况、数据库运行情况、建立完整的数据备份机制、维护数据库的完整性 2、对提交到后台的问题进行开发处理，采用远程接入处理等模式，对本项目的BUG进行跟踪处理，确保程序完成公司流程，进过测试和配置后发布到现场，跟踪现场问题的处理进度，确保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五、日常运维工作： 1、医生护士的科室、病区权限调整 （平均每周有30人次）； 2、医生处方权限维护（平均每周有10人次）； 3、新入职、急诊轮转人员的系统培训（每个月1次）； 4、进行实习人员信息维护（每个月都有新名单需要添加）； 5、检验、检查医嘱新增、修改、删除，停启用（平均每周有50条）； 6、临床申请数据查询统计、报表新增或调整、政策要求临时统计上报数据（平均每周有10次）； 7、数据修改：门诊病历、处方、住院医嘱、患者信息等（平均每周有30条）； 8、新增专科科室诊区诊间维护； 9、晚上、节假日调整专科用药权限（平均每周有10条）； 10、日常电话接听，处理临床问题、操作指导等（平均每天电话接听有230个）； 11、微信群问题处理回复（群消息平均2分钟内进行回复处理）； 12、门急诊、住院病历模板新增、修改、打印模板制作（平均每周有5次申请）； 13、江北院区现场常驻1人； 14、新功能测试、接口验证、升级（平均每个月有5次）； 15、协助调取纠纷患者相关数据； 16、配合接口问题排查处理； 17、配合第三方上线流程测试； 18、提供部分字典数据； 19、因第三方系统异常、打印机、网络等故障原因的处理； 20、院内需求问题讨论调研会（平均每周参加3次）； 21、服务器巡检（每周至少2次）； 22、早中晚、节假日现场值班； 23、数据库索引重建维护。

2025.9.4

南京鼓楼医院合同

附件 2：《产品清单及分项报价》

序号	1	2	3	4	5	6
	分项名称	交付期（天）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1	江苏省妇幼系统接口对接改造	合同签订后 180 天内	1	项	16,000	16,000
2	江苏省检验结果互认共享信息平台对接改造	合同签订后 180 天内	1	项	124,000	124,000
3	南京市医保中心加快推进实名制管理系统多场景应用的对接改造	合同签订后 180 天内	1	项	44,000	44,000
4	江苏省医保电子凭证系统对接改造	合同签订后 180 天内	1	项	32,000	32,000
5	南京市医保 DRG 导航应用对接改造	合同签订后 180 天内	1	项	40,000	40,000
6	国家传染病智能监测预警系统对接改造	合同签订后 180 天内	1	项	100,000	100,000
7	血糖预警患者管理功能提升改造	合同签订后 180 天内	1	项	32,000	32,000
8	住院病历个人模板审批功能提升改造	合同签订后 180 天内	1	项	32,000	32,000

南京鼓楼医院

9	在院病历质控系统住院对接改造	合同签订后 180 天内	1	项	120,000	120,000
10	住院医生开立镇痛类药物医嘱功能提升改造	合同签订后 180 天内	1	项	40,000	40,000
11	住院医生开立营养制剂药品医嘱功能调提升改造	合同签订后 180 天内	1	项	55,000	55,000
12	住院病历同级别人员需要能够审批功能提升改造	合同签订后 180 天内	1	项	44,000	44,000
13	疾病上报管理慢病院审界面功能提升改造	合同签订后 180 天内	1	项	19,000	19,000
14	疾病上报管理慢病报卡退回功能提升改造	合同签订后 180 天内	1	项	35,000	35,000
15	门急诊病历中主诉、现病史，增加判断提醒功能改造	合同签订后 180 天内	1	项	28,000	28,000
16	门诊复诊病历主诉限制功能提升改造	合同签订后 180 天内	1	项	28,000	28,000
17	报告药功能增加相关查询条件功能提升改造	合同签订后 180 天内	1	项	19,000	19,000
18	住院预约系统对接改造	合同签订后 180 天内	1	项	10,000	10,000

19	预住院功能流程改造	合同签订后 180 天内	1	项	44,000	44,000
20	病区精毒麻药品专册登记功能升级改造	合同签订后 180 天内	1	项	20,000	20,000
21	健玺营养系统临床筛查对接改造	合同签订后 180 天内	1	项	10,000	10,000
22	对接互联网医院，提供患者相关数据接口改造	合同签订后 180 天内	1	项	4,000	4,000
23	对接用友 HRP 系统，提供会诊、药房相关报表数据接口改造	合同签订后 180 天内	1	项	12,000	12,000
24	门诊药房系统对接电子病历医生电子签名改造	合同签订后 180 天内	1	项	4,000	4,000
25	OFD 电子病历资源库无纸化病案系统对接改造	合同签订后 180 天内	1	项	64,000	64,000
26	肿瘤诊疗规范化平台对接改造	合同签订后 180 天内	1	项	120,000	120,000
27	电子病历系统运维服务	365 天	1	项	1,500,000	1,500,000
28	投标总报价（元）	2,596,000.00				

投标人名称：（加盖电子公章）上海洋浦软件有限公司

南京鼓楼医院合同

附件 3：《乙方其他承诺》

乙方承诺：本合同中包含的“电子病历系统运维服务”产品服务期自 2025 年 9 月 8 日起至 2026 年 9 月 7 日止共计 1 年。

南京鼓楼医院合同

附件 4：《安全生产承诺书》

设备/软件安装（含维修）单位消防、安全生产、治安管理承诺书

设备/软件安装（含维修）单位的消防、安全生产、治安管理工作责任人在南京鼓楼医院信息管理处的指导下，全面负责本单位在南京鼓楼医院相关设备/软件安装（含维修）期间的消防、安全生产和治安防范工作，履行下列职责：

一、贯彻执行消防法规、建筑法规、安全治安管理有关法律法规，自觉接受南京鼓楼医院信息管理处的安全管理领导。

二、设备/软件安装（含维修）管理必须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设备/软件安装（含维修）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对本单位在南京鼓楼医院的安全生产负责。

三、设备/软件安装（含维修）单位必须依法加强对医疗设备安全施工的管理，执行安全生产责任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伤亡和其他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的发生。

四、设备/软件安装（含维修）单位应当建立健全劳动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加强对职工安全生产的教育和培训，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人员不得上岗作业。

五、设备/软件安装（含维修）的施工人员在南京鼓楼医院施工过程中，应当遵守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建筑行业、医疗设备行业的安全规章（规程），不得违章指挥或违章作业。

六、设备/软件安装（含维修）单位应当在施工现场采取维护安全、防范危险、预防火灾等措施，施工现场对毗邻的建筑、构筑物、其他设备和特殊作业环境可能造成伤害的，设备/软件安装（含维修）单位应当采取措施加以保护。设备/软件安装（含维修）单位在施工现场应注意对现场施工人员、医护人员、就诊患者及家属的安全防护，做好场地围挡、现场维护。

七、严格管理动火程序，因设备/软件安装（含维修）需动用电焊及氧焊或其他产生明火的工程，事先需到南京鼓楼医院保卫处开具动火审批手续并采取防范措施后方能实施。

八、设备/软件安装（含维修）单位应加强对在南京鼓楼医院施工的工程人员的管理，并将在我院施工的所有工作人员名单上报到南京鼓楼医院信息管理处备案，接受院方动态监督。

九、设备/软件安装（含维修）单位因违反上述规定引起事故、造成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的，由设备/软件安装（含维修）单位负全部责任，并承担经济赔偿责任，对屡教不改的设备/软件安装（含维修）单位，医院有权中止医疗设备采购合同。

十、在您签名（盖章）前，请认真阅读以上规定，签字（盖章）后，表示已同意遵守南京鼓楼医院有关消防、安全生产、治安保卫规定，南京鼓楼医院对本制度有最终解释权。

设备/软件安装（含维修）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日期：